

最高檢察署 函

地址：100006臺北市中正區貴陽街1段235號

承辦人：書記官楊婷婷

電話：23167000#7686

電子信箱：opuiqwopuiqw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輔仁大學法律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台文字第1141200224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54390_A11090000F_11412002240A0C_ATTCH1.pdf、54390_A11090000F_1141200224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本署與中華民國檢察官協會訂於114年7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2時30分，在臺灣高等檢察署第三辦公室博愛講堂，共同舉辦2025近思法學講座「行政法對於檢察官業務之意義」，惠請轉知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次邀請行政院政務委員林明昕擔任講座。

二、活動訊息及報名方式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4年7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4時30分。

(二)地點及方式：臺灣高等檢察署第三辦公室博愛講堂（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4號3樓），採現場與會方式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法務部暨所屬機關、司法院暨所屬機關（含學習司法官）、全國律師聯合會及各大學法律學系（院）人員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本次活動預定參加名額70名，採線上報名（報名網址：<https://pse.is/7p46za>或掃描海報QR碼），報名期限至7月4日下午5時截止（報名表單將自動關閉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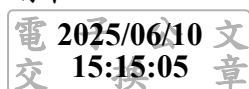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全程參與本活動者，將於會後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2小時。



四、附陳活動海報電子檔1件，敬請協助公告活動訊息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、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、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科技法律學院、國立成功大學法律學系、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、國立中正大學法學院、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院、國立高雄大學法學院、國立東華大學法律學系、國防大學法律學系、中央警察大學法律學系、東海大學法律學院、天主教輔仁大學法律學院、東吳大學法學院、中原大學法學院、中國文化大學法學院、逢甲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、靜宜大學法律學系、世新大學法律學院、銘傳大學法律學院、真理大學法律學系、亞洲大學財經法律學系、實踐大學法律學系、玄奘大學法律學系、開南大學法律學系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法律學院 114/06/10



1140012518